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10號

承辦人：洪佑庭

電話：02-25702330分機6614

傳真：02-25792751

電子信箱：qh075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競字第11530035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來文及競賽規程各1份

(44327632_1153003588_1_ATTACHMENT1.pdf、44327632_1153003588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與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共同主辦「115年臺北市週末田徑測驗賽（4）」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依權責核予相關人員參賽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115年7月27日（115）北市體田祥競字第1150727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賽事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115年8月17日至8月21日止。

（二）競賽日期：115年8月29日（星期六）共計1日。

（三）競賽地點：臺北田徑場（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3號）

（四）報名方式及賽事詳情請詳閱競賽規程。

三、檢附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來文及競賽規程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新北市政府體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、高雄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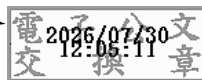
體育保健科 收文:115/07/30



041150031571 2 附件隨送

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



裝

訂

線

